

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古政办发〔2024〕42号

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古县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 新型城镇化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

开发区、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古县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古县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 新型城镇化建设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精神，按照省、市《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行动方案》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县城发展质量，促进城乡融合和县域经济发展，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省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现场会议精神，精准对接和融入国家、省、市发展大局，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牢牢把握城市“双品质”建设最大逻辑，聚焦宜居、韧性、智慧，统筹县城生产、生活、生态、安全，坚持以人为核心，以更好留住人、吸引人、服务人为目标，以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城定位为引领，锚定“勇当太岳板块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提速排头兵”目标定位，推进“1234”重点工作，持续巩固提升三大“国字号”品牌，全面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以城带乡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努力建设富裕县城、和谐县城、安全县城、美丽县城、幸福县城，助推我县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提速。

（二）工作原则

正确把握全省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现场会提出的“六个把握、六个着力”总体部署要求，以“五个坚持”为工作原则，因势利导、顺势而为，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有序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工作。

1. 坚持以人为本。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根本目标，把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作为新型城镇化首要任务，着力提升就业供给水平、公共服务质量和空间环境品质，使城市能更好的吸引人、留住人、服务人，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公平正义，使全体居民共享现代化发展成果。

2. 坚持因地制宜。立足县情，遵循自然规律、经济规律特别是城市发展规律，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功能定位、城镇发展水平和人口规模，因地制宜确定城镇化建设方向，积极稳妥、扎实推进，形成具有古县特色的发展路径。

3. 坚持集约高效。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基础上，有效集聚各类要素，促进城镇发展与产业支撑、就业转移、人口集聚相统一，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区域协调发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

发挥政府作用，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4. 坚持文化传承。注重保护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留住城市特有的地域环境、文化特色和建筑风格，延续城市历史文脉，大力发展有历史记忆和地域文化特色的县城，让历史文化和现代生活融为一体，让城市留下记忆，让人们记住乡愁。

5. 坚持安全为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安全风险意识，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加强城市建筑和设施全生命周期管控，提高城市精细化、数字化、网格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努力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三）发展目标

2024 年工作目标

稳步实施县城南延北扩，完成北城新区路网（一期）工程和涧河城区北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集中供热 3#锅炉、净水车间及输配管网改造、雨水调蓄池、公办示范性综合托育机构、殡仪馆等项目建成投运，公共服务功能进一步提升。小城镇服务“三农”能力有所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城乡进一步融合发展，力争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58%。

2025 年工作目标

进一步补齐短板、完善功能、提升品质，取得新成效。县城

功能短板弱项进一步补齐增强，特色优势产业进一步发展建强，公共资源配置持续完善，综合承载力明显提升，吸纳就业能力不断增强，居民生活品质明显改善，城乡融合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果，力争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

2027 年工作目标

县域总体经济跨上新台阶，县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更加完善，公共服务供给更加均衡，人居环境更加优化，综合承载能力进一步增强，城乡融合发展成效显著，建成一批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县域城镇化水平和质量明显提升，具有特色、富有活力、宜居宜业的现代化县城建设蓝图初显，力争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2%。

（四）功能定位

根据全省县（市）分类名单，古县属于生态功能区县城。按照“优生态、促转化”的思路，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积极探索“两山”转化实践样板。到 2027 年，县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以核桃为主的特色农业和以氢能源为方向的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天下第一牡丹”名片持续擦亮，成为全省“千万工程”农林文旅康连片示范地。

二、重点任务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锚定“各项工作迈入全省第一方阵前列”，加快实现“三个努力成为”的发展目标，以“强优势、补

短板、显特色”为总体思路，全力实施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八大行动，以县城带县域，大力做强县域产业体系，提升人居环境和公共服务品质，补齐县域基础设施短板，推动县域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一）实施“安全韧性”的城乡基础设施提档升级行动，夯实城乡运行基础支撑体系

1. 增强城乡风险防控能力。围绕打造本质安全、筑牢安全底线的目标，开展城市体检，系统谋划提升县城整体韧性；开展现有重要建筑抗震鉴定和加固改造，确保新建建筑严格落实抗震设防强制性标准。科学规划建设管理应急避难场所，进一步拓展广场、绿地、公园、体育场馆、学校等公共场所的应急避难功能，加大应急物资储备力度，提升社区自然灾害避灾点建设水平。实施县城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开展县城市政基础设施安全普查，配建物联智能感知设备，建设基础设施安全运行监管平台。建设气象、地质、地震等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加强县综合救援队伍建设，提升应对突发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保障能力。防范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风险，建立健全房屋市政工程质量 and 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工程质量全过程监管，强化工程质量检测行业管理，深入开展预拌混凝土质量专项整治，持续推进建筑施工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建设行为。

将“三区一村”（老旧小区、老旧厂区、老旧街区、城中村）

改造范围纳入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的城市更新区域。针对“三区一村”建筑破损老旧、道路街巷狭窄、基础设施老化等引起的消防、疏散等安全隐患，开展更新改造和风险治理，提升安全韧性水平。持续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做好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准备工作，挖掘整理地震危险源、承灾体危险源等信息，提高基础数据管理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推进震防信息化建设，提升对地震灾害风险防范的技术支撑作用。提升城市农村住房抗震设防水平，逐步改善“农村设防弱、城市风险高”状况。到2027年，“三区一村”安全状况明显改善。（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发改局、县应急局、县消防大队、县工信和科技局、国网古县供电公司、各乡镇）

2. 提升防洪排涝能力。围绕补齐防涝短板、打造韧性县城的目标，坚持防御外洪与治理内涝并重，加大县城排水管网、泵站等设施新建和改造力度，完善县城排水管渠、排涝除险、蓄水空间等设施。整治河道、湖塘、排洪沟、道路边沟、山洪沟，畅通排水系统与外部河湖连接，提高县城排涝通道过流能力。推动县城新城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有序实施老城区雨污分流改造，整改规范雨水口、检查井等微排水设施，消除县城排水管网空白区。加快海绵城市建设，推进雨水源头减排，增强雨水收集利用能力，完善堤线布置和河流护岸工程，合理建设防洪、分洪、截洪设施，降低外洪入城风险。（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应急局、

县水利局)

3. 建设高质量交通网络。加密县城支路，开展道路微循环改造，打通“断头路”，加强人行道、自行车道、公交站点等建设改造，完善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体系，构建级配合理、适宜绿色出行的县城道路网络。加快国道 341 线公路改建工程建设，以“覆盖、提质”为重点，实施农村公路畅通工程，建设“四好农村路”。构建高效服务、运营一体的县城城际快速客运服务系统，因地制宜推进城乡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推动公共交通向乡村延伸。进一步优化县城客运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强化对内对外快速交通联系。到 2027 年，县城道路体系全面优化，补齐停车设施短板，国省道穿越县城导致的安全环保问题有效改善，县城与周边城市实现多路联通，与乡村实现全面高效联通，城乡客运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输服务支撑城乡融合发展作用进一步彰显。(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交警大队)

4. 提升县城市政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围绕补齐市政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县城承载能力的目标，全面推进老化燃气管道更新改造，提升燃气管网安全管理水平。改造水质不能稳定达标供水设施及老旧破损供水管网，加强供水管网漏损检查和改造，加强供水水质监测能力建设，提高城镇供水服务水平。实施城市节水综合改造，全面建设节水型城市。完成集中供热 3#锅炉建设，

提高集中供热覆盖率。开展电网升级改造，实施县城网架优化、联络率提升、绝缘化改造，加快配电室、环网柜等基础设施布局，不断提升供电能力。到 2027 年，县城市政管网设施更加完善。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和科技局、国网古县供电公司、县城乡水务公司、岳阳镇）

健全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围绕提升污水收集能力、提升尾水水质的目标，加快雨污分流配套管网建设，新建道路全部实行雨污分流，逐步改造现有雨污合流制管道。推进污泥规范化处理，污泥处置设施要与污水处理设施新建、改（扩）建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运，提高处理效率。建立定期巡查排查制度，开展河道垃圾清理、清淤疏浚、清水补给、岸带修复等工作，确保建成区不出现黑臭水体。推进污水处理厂完成提效改造，确保规范运营达标。提升再生水利用水平，合理布局再生水利用基础设施，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积极开展区域再生水循环、污水资源化利用试点示范。到 2027 年，推动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进一步提升。（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古县分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5. 推动县城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围绕城乡基础设施强化延伸覆盖的目标，健全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和统一管护机制，推动市政公用设施向郊区乡村和规模较大重点镇延伸。健全城乡基础设施与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匹配的投入机

制，合理确定管护运行模式，鼓励政府购买服务，引入专业化机构，提高管护水平。因地制宜推动城乡供水一体化和农村供水规模化发展，加快推进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推进燃气入乡，加快县城排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完善村镇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设施。推动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推动乡村 5G 网络及千兆光网建设，着力打造乡村 e 镇。加快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联结城乡的冷链物流、电商平台和农贸市场网络，带动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入乡。到 2027 年，城乡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城乡物流体系全面建成。（责任单位：县工信和科技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邮政公司、县城乡水务公司、各乡镇）

（二）实施“低碳绿色”的城乡生态环境提质增优行动，营造美丽整洁生产生活环境

6. 实施县城生态修复工程。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动县城建设融入自然。修复破损山体、污染水体，完善县城生态系统，持续推进低碳县试点建设，实现县城开发建设方式转变，提升县城绿色低碳建设水平。开展历史遗留矿山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重点开展太岳山生态屏障、地下水超采区、采煤沉陷区等区域县城的生态修复工作。开展重大地质灾害隐患地区居民易地避险安置。（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古县分局、县发改局、县住建局）

7. 持续深化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加快重点行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持续开展重点行业环保绩效等级“创 A”行动。统筹推进施工、道路、裸地、堆场、工业无组织排放“五尘同治”。巩固提升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推进“一泓清水入黄河”工程，统筹推进“五水同治”。提升再生水利用水平，合理布局再生水利用基础设施，加大工业回用、提高生态补水、稳固市政杂用、探索农灌回用，实现“一水多用，应用尽用”。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严防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新增污染。加大耕地保护力度，强化重点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有序推进大型污染场地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到 2027 年，细颗粒物平均浓度力争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进一步提升，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40%，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古县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信和科技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利局、县发改局）

8. 推进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推动产业结构绿色低碳转型。统筹推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布局建设和新质生产力发展。严把项目准入关口，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分批分类淘汰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限制类装备。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先进产能占比。强化煤化工等产业园区综合治理。

积极培育绿色园区、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到 2027 年，传统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水平明显提升，各类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责任单位：县开发区、县发改局、县工信和科技局、县自然资源局）

推进交通运输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开展交通基础设施绿色化、生态化改造，完善公路服务区、城乡区域充电换电设施，实现县乡村公路公共充电设施全覆盖。积极推进运输方式和运输装备低碳转型，大力发展城乡集中配送、共同配送。到 2025 年，县城公共交通工具新能源化、电气化和清洁化比例显著提高，县乡村和省内公路公共充电设施全覆盖。（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发改局）

提升垃圾收集转运处置能力。围绕无废城市建设目标，健全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完善建筑垃圾、餐厨垃圾、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理设施。推动建设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理设施，健全县域医疗废弃物收运处理体系，加快补齐县级医疗废弃物收集转运短板。建设县级餐厨垃圾分类体系，从不同厨余垃圾产生源头开始进行厨余垃圾分类收集。提高建筑垃圾处置利用水平，推动建筑垃圾减量化技术和管理创新，推行精细化设计和施工，实现施工现场建筑垃圾分类管控和再利用。到 2027 年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2%。（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卫生健康局、市生态环境局古县分局、县医疗集团）

加快城乡建设领域绿色低碳转型。大力推广绿色建筑，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引导实施城镇既有建筑绿色改造，城镇新建建筑全部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公共建筑优先推广钢结构，稳步推进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加大可再生能源应用，持续推进太阳能光热建筑应用，积极推动建筑光伏一体化应用，加强地热能与其他可再生能源的互补综合利用。到 2027 年，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城镇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34%，新建民用建筑全部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设计和建设，绿色建筑基本级及以上标准进行规划建设的面积比例达到 100%。（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发改局）

（三）实施“平台带动”的特色优势产业培育行动，持续提升县域产业发展能级

9. 提升产业平台功能。依托打造高标准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一流化工园区，坚持“以道路定框架、以项目破机制、以亩产论英雄”思路，持续打造开发区建设升级版，全面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涧河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等级争创 D 级。深化“三化三制”“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落实项目建设全链条管理推进机制，促进更多项目签约落地、投产达效。落实开发区考核“一意见、四办法”，以结果、成效、实绩论英雄。优化完善“链长制”，强化服务支撑，推动盛隆泰达、宏源等“链主”企业“以大带小”，立足盛隆泰达世界领先装备水平与“一键炼焦”高端智能，宏源

焦化绿色发展强链延链，探索建立“链长+链主”推进体系，促进焦化上下游关联产业共建共享。积极创建市级中药材专业镇和核桃专业镇，深化古岳古树食品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提升“古岳古树”核桃品牌和古县中药材知名度和影响力。到 2027 年，专业镇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全县专业镇发展质量与产业竞争力显著提高，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带动作用更加明显。（责任单位：县开发区、县发改局、县工信和科技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城集体工业联合社）

10. 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依托建设清洁能源产业集聚地和现代煤化工转型发展新高地，抢抓全省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机遇，开展煤矿智能化改造和绿色开采试点建设，提升煤炭资源清洁高效利用水平。坚决扛起能源保供政治责任，全力以赴完成能源保供任务。落实“两重”“两新”政策，支持企业以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煤炭、焦化等传统产业。充分发挥煤炭资源禀赋和盛隆泰达、宏源两大焦化企业作用，不断提升“含金量”“含绿量”“含新量”“含智量”，推动焦化行业向多产品、高端化、高值化方向发展。（责任单位：县开发区、县发改局、县工信和科技局）

11. 推动服务业提质增效。用好八大专班工作机制，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构建优质高效、布局优化、竞争力强的服务产业

新体系。推进古阳、三合等乡镇商贸中心建设，打造相如里商业街消费圈，大力发展夜经济、小摊经济，加快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加强冷链、仓储、配送投递等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发挥好交通物流平台作用，促进传统消费扩容升级、新型消费加快成长。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和科技局、县住建局、县邮政公司、各乡镇）

12. 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回家”品牌建设，围绕“一城一园一带一院一镇一坪一寨一顶一观”

“九个一”文旅特色资源，持续巩固全域旅游示范区初验成果，在建成区内建设标准化的游客服务中心，打造凌云艺术度假区，加快云顶小镇 AAA 景区创建，推进牡丹景区基础设施提升，科学规划四季全域旅游精品线路，高品质塑造古县文旅新业态，全力打造“千万工程”农林文旅康连片示范地，实现全域景区化、景区精品化、文旅一体化、业态多样化，让全域旅游“兴”起来，牡丹景区“旺”起来、文物资源“活”起来，持续提升古县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县文物旅游中心、各乡镇）

围绕打造新型消费业态、完善县城商业体系的目标，加快县域商业建设，完善县域高端商业服务、文化旅游、康养度假、运动休闲、农业体验、生活购物、餐饮住宿等消费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新零售，建设一批线上线下融合的新消费体验馆，发展

智慧超市、智慧商店等，拓展无接触、少接触消费模式。实施餐饮、住宿品质提升行动。开展“百企千店万家菜”，推动餐饮行业品牌化发展、连锁化经营、数字化赋能；加快住宿业提质升级，建设健康化、标准化、规范化的住宿标杆企业，高标准改造提升民宿、茶吧、书吧。促进县城文旅商融合。培育一批新型文化业态、复合型休闲业态，打造一批特色文化艺术街区、慢生活空间、夜间消费街市等，创新应用数字技术推出一批文化休闲产品，构建全场景沉浸式文旅消费体验新场景。到 2027 年，拓展县域商业消费新场景，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消费名片。（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文旅局、县工信和科技局、县市场监管局、岳阳镇）

（四）实施“普惠共享”的城乡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行动，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13. 构建高质量县域教育体系。坚持立德树人，巩固深化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和义务教育“双减”改革成果，营造良好教育生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推动办学条件提质升级。启动县一中综合楼建设项目，实施义务教育阶段薄弱环节改造提升工程，坚持一校一策，持续改善提升办学条件。深化县三中与临汾平阳中学等优秀学校合作办学、县一中与临汾三中等优秀学校集团化办学，扎实推进县一中与山西师大等高效托管帮扶。加强校长、年级组长、班主任、骨干教师四支队伍建设，推动教育教学质量提质提效。（责任单位：县教体局）

14. 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推动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内部融合发展，促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改善基层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基层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深化与省人民医院、省中医院、市人民医院战略合作，加强专科能力建设，推动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建立市县骨科专家工作室，提升骨科医疗技术水平。推进“智慧医疗”“互联网+”服务，加大信息化建设速度。深化疾控改革，围绕“保健康、防重症”目标，建好疾控应急队伍，加快推进疫苗接种，强化重大传染病防治，健全重大传染病防控体系。到 2027 年，县乡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显著提升。（责任单位：县卫健局）

15. 推进“一老一小”设施建设。围绕老有所养，每个县（市）至少建设一所标准化、规范化、规模化公办养老机构的目标，让老年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乐。加快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和适老化改造工作，新建住宅小区严格按照《山西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条例》“四同步”要求，落实养老服务场所，打造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居家养老、乡村振兴养老以及旅居养老样板。一体推进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城乡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建设，有效扩大婴幼儿照护和老年服务供给。到 2027 年，养老服务实现提质升级，信息化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老年人足不出户即可享受到较为完善的“六助”服务，康养产业、医养产业取得长足进步，文林旅康养融合发展取得明显成效。（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县

卫健局、县住建局、各乡镇)

16. 健全就业与社会保障体系。围绕让大学毕业生、进城务工人员有活干、有事做、有钱挣、有尊严的目标，不断拓宽就业渠道，搭建服务平台，解决好就业问题。健全城乡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完善县级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打造“十五分钟”就业服务圈，健全乡镇就业服务站功能，推进村（社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建设公益性零工市场，开展公益性零工市场建设规范提升年活动，努力创建全国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城市。聚焦高质量充分就业，全面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稳岗扩岗，开展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攻坚行动。强化职业技能培训。统筹发挥行业企业、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培训机构等培训主体积极性，针对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开展普惠制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其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

健全多层次城乡社会保障体系。鼓励农民工积极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巩固医保异地就医联网直接结算。做好困难居民医疗救助工作，完善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等制度，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积极推动县城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加快灵活就业人员网上提取办理类型由较少变为基本全覆盖。到 2025 年，推进村（社区）就业创

业服务平台建设，完善基层服务体系，实现网上就业服务对县域群众全覆盖。（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公积金中心）

17. 补齐文化体育设施短板。围绕文化体育设施布局合理、便民育民、服务达标、质量提质的目标要求，补齐高品质的文体设施，提高县城的软实力。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提质升级，全面提升县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软硬件设备，建设公共美术馆；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加强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全面落实县级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配套资金，推动各级各类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提档升级，充分利用空闲地、边角地、公园绿地、城市路桥附属用地等空间资源，以及可复合利用的休闲娱乐、养老、教育、商业等其他设施资源建设体育设施。推进县、乡、村三级体育设施建设，按照“五个一”要求，完善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全民健身中心、体育主题公园等健身设施。到 2027 年，全民健身活动中心覆盖率达到 100%，新建社区的体育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乡镇室外健身设施覆盖率超过 80%，基本形成县城社区 10 分钟健身圈。（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县财政局、县教体局、各乡镇）

18. 完善社会福利设施。围绕加快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制度健全、政策衔接、兜底有力的综合救助格局，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

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体制机制和帮扶政策，建立健全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实施残疾人康复计划，满足特殊困难精神障碍患者的康复、护理、医疗等需求。全面实施殡葬改革，形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齐全、便民惠民的基本殡葬公共服务网络，到 2027 年县级公益性安葬（放）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县残联、各乡镇）

19. 加快县城公共服务供给向周边村庄覆盖。围绕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均衡发展的目标，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推进县域内城乡教育联合体模式，办好乡镇公办幼儿园、乡镇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全面实施县域紧密型医共体，通过采取派驻、巡诊、轮岗等方式，发展远程医疗、巡回医疗，提升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健全县乡村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加快城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农村幸福院（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发展乡村普惠型和互助性养老服务。到 2027 年，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县卫生健康局、县民政局、各乡镇）

（五）实施“品质提升”的城乡人居环境更新行动，建设宜居幸福美好家园

20. 营造城镇山水交融宜人空间。优化城镇空间格局。加强总体城市设计引导，构建景观轴线和视线通廊，营造富有地域特

色的景观格局和风貌，促进公共服务设施空间布局与人口密度相匹配度。加强城镇空间尺度管控，合理设置街区单元规模和街道宽度，优化城镇建筑布局，科学控制建筑高度，加强重要建筑设计备案管理，形成疏密有致、高低错落、围合适宜的空间环境。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岳阳镇）

提升公共空间环境品质。对县城内重要的生活性街道、滨水空间、城市广场等公共空间进行更新改造，完善配套设施，提升环境品质，塑造“有颜值、有文化、有温度”的美丽街道和公共空间。系统梳理街巷边角地、居住区空地、桥下空间等各类小微空间，创新配套土地利用政策，“插花式”植入休闲游乐、体育健身等功能，满足不同人群生活需求。到 2027 年，打造一批美丽街道，提质一批重要公共空间，更新一批小微空间，县城环境品质和居民幸福指数得到显著提升。（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岳阳镇）

营造蓝绿游憩空间。持续巩固提升国家园林县城创建成果，完善县城各级各类公园建设，因地制宜建设步道、慢行道。开展县城公园和绿道建设，逐步调整完善绿色空间体系，努力实现公园绿地服务全覆盖。开展城区周边植树造林，以周边可视范围内的山体绿化为主，构建环城绿色屏障。推动城郊森林公园建设。依托内河道、湿地等城市水系，打造水清岸绿景美的蓝道网络。到 2027 年，建设一批郊野公园、综合公园和小、多、匀、精的

口袋公园，县城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8 平方米以上。（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岳阳镇）

21. 建设优美乡村人居环境。围绕强化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的目标，提高小城镇服务“三农”能力，完善小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小城镇辐射带动农村发展能力。改善农村整体住房条件，开展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实施农房抗震改造试点。加强农房设计指导，提升农房建设品质。建设一批功能现代、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风貌协调的现代宜居农房，示范引领带动全县农房逐步提升现代化水平。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稳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扎实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推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向自然村延伸覆盖。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开展村容村貌整治，加强村庄特色风貌引导，打造一批地域特色明显的美丽宜居乡村。到 2027 年，小城镇普遍建成服务“三农”的区域中心。（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古县分局、县住建局、国网古县供电公司、各乡镇）

22. 不断完善住房供给体系。围绕从好房子到好小区、从好小区到好社区的目标，多渠道满足新市民等不同群体的住房需求，让县城居民有房住、住好房、住得好。持续提升住房品质，优化调整住房供应结构，在城市建设中合理布局、高标准建设一批住宅小区，不断提升住房品质，推动实现产城融合、职住平衡。

深入开展宜居住宅示范小区评选。不断加大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分配力度，加大人才公寓建设和供给，大力规范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有效解决城镇住房、收入“双困”家庭和新市民、新青年群体住房困难问题。提升物业管理能力，深入落实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继续推动“三无小区”清零工作，开展物业企业星级评价，引领物业服务质量提升。到2027年，县城居住品质显著提升。（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住建局、岳阳镇）

23. 有序推动县城更新。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公众参与的可持续更新模式，坚持留改拆并举，鼓励采取小规模、渐进式有机更新和微改造方式，有序推动县城城市更新。重点针对“三区一村”，补齐市政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增加公共和生态空间供给，推动低效用地更新改造，植入新功能新业态，带动周边片区品质提升，激发城市整体活力。加强存量资源统筹利用，鼓励土地用途兼容、建筑功能混合，完善存量土地利用政策和既有建筑再利用规划审批制度。扎实推进年度城市体检，为实施城市更新等提供规划依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统筹棚户区改造、城中村改造、危旧房改造、片区开发等政策，支持县城更新。（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岳阳镇）

（六）实施“文脉赓续”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行动，彰显城乡建设古县特色

24. 构建县域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持续开展县域历

史文化资源普查认定公布，建立涵盖各时期各类型保护对象的保护名录。积极申报国、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街区。探索编制县域保护传承体系规划，加快编制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不可移动文物等保护规划。加大对南垣乡孙世文民居、古阳镇热留村戏场、延庆观、文昌阁等历史建筑的保护修缮力度。加强非遗保护传承，深度挖掘本土特色文化内涵和底蕴。到 2027 年，挖掘申报一批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法定保护规划全面编制完成。(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文旅局、县文旅中心、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25. 推动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与城乡建设融合发展。活化利用各类遗产，以用促保，实现永续传承。采用微改造方式，增加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内公共开放空间，补足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改善人居环境。建立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提前介入城乡建设工作机制，严格拆除管理，加强建设管控，延续地域历史文脉。(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县文旅中心、县住建局)

26. 推动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围绕促进历史文化保护与文旅融合发展，打造文旅新业态的目标，坚持保护第一，强化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化利用，加强热留关帝庙等国家、省、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工作，加快贾寨太岳军区第一军分区旧址布展，在科学保护、融合发展、文物治理等方

面，探索进行体制机制改革和发展思路创新。到 2027 年，打造一批文旅商消费街区，培育一批网红打卡地。（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县文旅中心、县住建局、县工信和科技局、各乡镇）

27. 以文塑城全面讲好“古县故事”。挖掘国家民族精神与古县地方特色融合的文化精神特质，将相如、牡丹、太岳等地域文化精神转变为新时代区域发展形象，推动传统文化与时尚文化融合，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提升文化软实力。塑造地域文化标识，构筑历史文化特色标识体系，讲好遗产背后故事，展现地域文化气质，增强文化认同感和文化自信。到 2027 年，特色文化标识塑造工作取得积极进展，特色文化品牌效应得到彰显。（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县住建局、各乡镇）

（七）实施“智慧高效”的城乡治理能力提升行动，持续强化现代化管理能力

28. 提升城乡智慧化管理水平。构建县域数据资源体系。依托省级和市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加强政务数据资源的汇聚融合、共享应用，提高基层数据采集信息化水平，强化基层数据统采共用。到 2025 年，实现县域 5G 网络全覆盖，建立健全县域数据共享机制，夯实协同治理数据基础。（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和科技局、县行政审批局）

加快建设智慧县城。推行县城运行一网统管、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推进智慧政务、智慧交通、智慧消防、智慧公安、智慧应

急、智慧养老、智慧人社、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社区等建设，全面提升智慧公共服务能力。加快建设县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加强与省、市平台对接，逐步拓展智慧化应用场景。推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在智慧社区建设领域的应用，打造智慧物业管理、电子商务服务、智慧养老服务、智慧家居等应用场景。（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行政审批局、县交通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住建局、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大队、县民政局、县人社局、县教体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融媒体中心、县大数据中心）

29. 深化城乡基层综合执法改革。健全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持续完善网格化治理模式，拓展“网格+N”服务功能，提升网格化系统实战能力，推进“一村（格）一辅警”全覆盖，全面建成覆盖城乡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提高县域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持续深化乡镇改革，构建完善边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行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持续探索下放行政执法职权，推动“一支队伍管执法”。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全面提升执法人员能力和素质。到2025年，打造1—2个乡镇行政执法规范化试点，形成可借鉴推广的典型经验，全县基层综合执法能力显著提升。（责任单位：县委政法委、县委社会工作部、县委编办、县住建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各乡镇）

30. 健全县城管理维护制度。完善城市维护经费使用管理制

度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用制度，加强城市维护资金的统筹安排，健全城市维护标准定额，发挥好城市维护资金对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的保障支撑和引导推动作用。以城市维护精细化项目为基础，开展综合养护试点，打破行业条块分割，打包实施综合养护和管理。加大对社会资本参与县城维护的政策扶持力度。（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财政局）

（八）实施“联动有效”的“人地钱”体制机制创新行动，为城乡建设提供政策保障

31. 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围绕让乡镇居民放心落户城市的目标，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对象由城市居民向城市常住人口的转变。遵循城镇化发展规律，为城乡融合发展提供可持续的人口人才动力。加强落户政策宣传，持续提高户籍管理信息化水平。健全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工作机制，统筹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和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市民化配套政策体系，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的农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促进农业转移人口更好融入城市。（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32. 建立人才和科技成果下乡激励机制。围绕不断提升人才和科技支撑城镇化建设作用的目标，支持晋商晋才、临商临才回

乡创业，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三支一扶”、特岗教师计划等人才引进和培育制度，引导科技人员和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开展农村技术创新创业，为脱贫县培养本土人才。加强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培养一批懂技术、懂管理、懂市场的技术经理人，活跃我县技术交易。全面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推动职称评定、工资待遇等向乡村教师、医生等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倾斜。健全农业科研成果产权制度，创建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服务网络，建立农业科研成果转化推广激励机制。（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工信和科技局、县人社局、县科协、县教体局、县农业农村局）

33. 建立集约高效的建设用地利用机制。围绕推动存量土地盘活处置、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的目标，加强存量低效建设用地再开发，合理安排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保障县城建设正常用地需求。推广节地型、紧凑式高效开发模式，规范建设用地二级市场。稳妥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深化拓展“标准地”改革，完善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制度，定期开展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清理，提高“增减挂钩”指标交易比例。到 2027 年，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清理工作基本完成，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进一步提升。（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34. 全面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围绕盘活农村集体经济市场、推动农村更好更快发展的目标，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

革试点，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以及宅基地有偿退出、有偿使用等路径。依法依规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工作，加快发展以生产托管为重点的农业社会化服务，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采取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审慎稳妥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加快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35. 建立多元可持续的投融资机制。围绕发挥上级资金、投融资等对推进城镇化建设的撬动作用的目标，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和放大效应，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紧抓国家、省政策窗口期，推动我县更多的新型城镇化项目纳入国家、省项目库。夯实企业投资主体地位，放宽放活社会投资，探索采取“肥瘦搭配”“区域平衡”“整体统筹”等多种方式，鼓励引入社会资本，规范特许经营模式，依法合规助力县域城镇化发展。建立工商资本入乡促进机制，探索工商资本与村集体合作共赢模式。加强投融资和项目谋划设计培训。健全政银企沟通交流机制，完善投融资支持政策举措，鼓励积极探索投融资创新模式。（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金融监管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古县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

型城镇化建设工作专班，指导推动县城建设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由县住建局会同县发改局共同牵头负责专班日常工作。各有关单位要主动作为、密切配合，按照工作职责和方案分工要求，强化主体责任，调动各方面力量参与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实行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逐条逐项落细落实各项任务。

（二）强化规划引领。建立全域、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推动存量空间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发展，根据城市更新的需求，探索不同层级和深度的详细规划编制和管控方法。构建部门联动、职责明确的专项规划协同落地机制。加强存量更新导向的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和政策研究，转变开发建设方式，探索城市更新实施路径。探索城市设计管理制度，提出城市更新地块建设改造的设计条件，编制城市更新重点项目设计方案，将主要内容纳入详细规划管控引导要求，规范引导城市更新项目实施。学习贯彻“千万工程”经验做法，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集成多方政策资源，保障乡村公共服务和产业发展建设需求，推动乡村振兴。

（三）夯实项目支撑。借鉴“千万工程”经验做法，循序渐进，久久为功。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建立健全城市体检评估制度，完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评估和乡村建设评价制度，用好反馈结果，科学谋划储备项目，落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

空间规划和各类专项规划，切实做好项目前期工作。着力提升项目全方位全链条服务意识，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要素跟着项目走，支持基础骨干项目优先列入省市两级重点工程项目名单，强化“人地钱”等要素供给，以项目建设实际成效，推动县域产业转型升级、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注重宣传引导。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高质量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新理念、新政策、新举措，认真总结典型经验和有效做法，提炼宣传工作亮点和创新举措，充分发挥示范引领效应调动各方参与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动政府、社会、群众同心同向行动，全力推动重点项目、重要任务落实到位。加强舆论引导，充分调动政府、社会、群众积极性，广泛凝聚思想共识，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五）强化考核激励。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及时开展动态监测和总结评估，把县城发展工作作为干部职工工作成果成效考核的重要内容，适时组织有关部门、第三方和专家开展成效评估，总结提炼试点成效，及时推广典型经验。对工作成效明显的单位和个人，在评先评优、干部选拔任用上给予倾斜，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

抄送：县委办。

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27日印发

校对：薛红波（县住建局）

共印 40 份
